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公章）广东省清远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填报人：何敏健

联系电话：0763-3377576、13802892248

填报日期：2021年7月28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

我所是经广东省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批准依法设置的质量检验、法定计量检定和校准等技术的服务机构，是在原清远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和清远市计量科学测试研究所的基础上，于2003年7月正式组建的事业单位，隶属于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我所主要部门职能是受上级主管部门委托，对本行政区域的产品质量进行监督抽查检验、定期检验；参与产品标准的制订、修订和宣传贯彻工作；承担产品质量仲裁检验（特殊产品除外）和委托检验；指导企业建立健全检验制度，统一检验方法，完善检测手段；受有关部门委托承担新产品投产鉴定检验和优质产品评选检验、采标验收检验以及质量认证检验等；承担其他检验工作；承担本行区域内最高计量标准和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研究、建立、保存工作；开展量值传递；执行计量检定规程，依法执行强制检定；提供计量检定、校准、测试服务；受上级主管部门委托，承担计量检定人员技术培训工作。

我所核定事业编制62名，截止2020年12月31日，在职人员99名，其中在编人员60名，聘用人员26名，劳务派遣人员13名，退休职工53名。在职人员比2019年减少2人，其中在编人员1人调动，1人去世；退休人员1人去世；新进劳务派遣人员2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 年度的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有以下方面：

1、抓好领导班子队伍建设，党风廉政建设。抓好领导班子思想建设、组织建设和纪律建设，抓好领导班子对十九大有关文件精神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学习，不断提高班子队伍整体素质和管理水平。进一步加强党员干部的廉政教育，教育好党员干部正确运用权力，全面提高干部职工的思想素质和道德素质，增加干部职工理论政策教育、思想道德教育。进一步加强行风建设，端正干部职工工作作风，提高服务质量，树立市场监管系统良好形象。

2、规范检验检测行为，修订、补充和完善相关制度，建立规范检验检测工作行为的长效机制。

3、积极拓展新业务。做好新建计量标准申请考核资料准备工作。全力以赴，系统性地谋划产业计量中心、筹建国检中心和公共检测平台项目。

4、继续做好免征行政事业性的强制检定工作，集贸市场医疗卫生计量器具的免费检定工作。按时保质完成上级部门下达的各种专项监督检验任务。

5、完成建筑陶瓷质量比对研究提升项目，推动陶瓷产业健康发展。完成建筑陶瓷计量科普基地，面向社会和公众开放。积极开展和推动省级授权检验站与产业集群专业镇建设。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抓好实验室能力验证与量值比对，确保实验室的持续能力。预计参加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组织的能力验证项目 12 项。

2、加大硬件投入，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预计投入 305 万元采购 38 台套高精尖设备，提高检测能力。同时计划新购大型检衡车一辆及多用途检测车 3 辆，计划投入 193 万元提高检测水平，改善资源配置。

3、加强质保工作，巩固提升检测能力。完成全所的 CNAS 换证评审工作；全年预计建立计量标准 1 个，预计计量标准总数达到 110 个。

4、认真履行职能，全面落实“三服务”工作方针，积极为地方经济发展服务。计划完成全市 120 多个集贸市场和 100 个医疗卫生机构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全年预计完成计量器具强制检定服务约 3000 家企业，免征产值达约 1449 万元；全年预计完成产品监督检验服务约 280 家企业，免收检验费用约 50 万元。

5、做好科普宣传工作，提升我所的整体形像和社会影响力。

6、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充分发挥人才技术优势。加大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提升工作人员综合素质。

7、坚持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抓好精神文明建设。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0 年我所总支出 3932.12 万元。其中质量基础支出 240.00

万元，质量安全管理支出 260.00 万元，事业运行支出 1543.21 万元，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121.42 万元，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467.58 万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99.91 万元。基本支出为 3245.30 万元，项目支出 686.82 万元。其中一般财政公共拨款支出的 2930.70 万元，占总支出 74.53%。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总体自评得分 95.79 分，等级为优秀。

从整体上看，我所预算编制和执行资金决策正确，资金管理规范，政策执行有力，有效地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能够完成省市下发的年度任务，更好地服务地方经济。

(二) 履职效能分析 (指标总分 50 分，自评得分 46.37 分)

1.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指标总分 20 分，自评得分 17.37 分)

(1) 2020 年我所技术检测成本和质量安全监管项目中产出指标平均完成率为 86.83%，情况属于良好，完成率达不到优秀的原因主要是技术检测成本项目根据往年情况设置了较高的免征产值，但 2020 年由于计量器具免征范围的调整，导致完成不了预计的产值。我所 2020 年积极做好集贸市场和医疗卫生计量器具的免费检定工作。完成了全市 141 个集贸市场的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免费检定市场台案秤等 6738 台件。完成了全市 99 个医疗机构的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免费检定 B 超等计量器具

3497 台件。全市共免费检定计量器具 10235 台件次，免收检定费用为 95.11 万元。全年完成计量器具强制检定服务约 3800 家企业，免征产值达约 852.74 万元；全年完成产品监督检验服务约 233 家企业，免收检验费用约 52.27 万元。

(2) 抓好实验室能力验证与量值比对，确保实验室的持续能力。今年，我所参加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等单位组织的能力验证共计 13 次，其中能力验证 6 次，测量审核 6 次，能力验证比赛 1 次，收到满意结果 13 次。我所通过不断参加实验室比对和能力验证，规范实验室质量体系和技术能力，提升检测能力。

(3) 我所在完成现有设备的使用、溯源等工作的前提下，完成 171.98 万元的检测设备采购工作，采购激光跟踪仪等 23 台套设备；新购置 108 万元的 4 轴检衡车一辆，改善了检测资源配置；完成 137.33 万元，共计 59 台套设备的报废前评估工作；做好 2019 年及之前采购设备的质量跟踪工作。实验室建设不断加强，提高了服务地方经济发展能力。

(4) 我所 2020 年完成计量标准复查 42 个，新建标准 1 个（测量人体体温的红外体温计校准装置）；完成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对我所复评审工作，CNAS 能力情况如下：检测参数为 10 类产品，26 个检测对象，334 项检测参数；校准项目为 91 项；判定标准为 34 项，为我所提供全面高效检测服务奠定了基础。

2.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指标总分 20 分，自评得分 19 分）

（1）2020 年我所技术检测成本和质量安全监管项目中效益指标设置了资金使用合理性和资金使用率，两项目都能达到预计的情况，完成情况达到优秀级别。

（2）为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市场监管科技周活动的通知》，在市局科信科指导下开展了市场监管科普宣传活动，组织陶瓷企业及我所年轻员工参观禾云科普基地。清新区工业园区企业协会代表、广东新一派建材有限公司等 10 家陶瓷生产企业员工以及我所青年团员等共 28 人参加了科普宣传活动。9 月 16 日，在城区市场监管局指导下开展了 2020 年“质量开放日”云宣传活动。

（3）加大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力度，提升工作人员综合素质。今年，组织检验检测人员参加专业技术培训 105 人次，检验检测人员的业务素质明显提高；同时对全所人员进行了体系文件宣贯培训，增进了所内人员对执行体系文件有关内容的准确理解，确保了检验检测工作质量和质量体系的有效运行。二是加强与兄弟单位的交流与学习，学习借鉴先进检测机构的经验和好做法。三是建立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通过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专业技术人才，今年招录了 2 名专业技术人员，1 名专业技术人员获得高级工程师职称。

(4) 坚持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一是建立起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明确规定，责任到人，召开了全所干部职工 2020 年党风廉政建设会议，并与各个科室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二是大力加强领导班子能力建设。树立科学发展观，采取行之有效的措施，全面加强领导班子能力建设，不断提高领导班子的整体素质。三是按照中央和省、市的要求，在全所党员中继续开展“学党章党规、学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的“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学习活动，着力解决党员队伍在思想、组织、作风、纪律等方面突出问题，使每一个党员都健康成长。四是按要求完成 2020 年所重要岗位相关人员日常廉政谈话工作。

(5) 坚持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一是对干部职工进行理论政策教育、思想道德教育、民主法制教育、纪律教育以及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全面提高干部职工综合素质。二是积极组织职工开展有利于身心健康的文体活动，职工凝聚力明显增强。为欢庆国庆节，在所里举办了猜灯谜活动；组织全所职工去顺德顺峰山公园和清晖园活动，通过这些集体活动，增进了大家之间的友谊，增强了集体的凝聚力。三是认真搞好工、青、妇、离退休职工工作，充分发挥工、青、妇组织在我所事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重阳节组织了退休老同志一次聚会，让老人家感受到大家庭的温暖；中秋前夕，所工会组织为外市单身职工举办座谈会；开展“送温暖”工作，积极为员工排忧解难，2020 年春节慰问了

7名困难职工，发放慰问品一批，2020年探望生病住院员工6人次，为全体职工购买了住院医疗综合保险，增强了集体凝聚力。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指标总分10分，自评得分10分）

2020年我所预算资金管理严格按照相关要求使用，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为66.87%，高于62.5%，得满分。2020年我所的预算资金支出前三季度都能达到序时支出进度，分别为35.12%、56.01%、78.43%，第四季度由于离退休人员经费有结余资金59.08万元，资金支出进度为97.9%。

（三）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指标总分2分，自评得分2分）

我所预算编制中无新增项目，故不存在新增项目事前评估，此项得满分。

2. 预算执行（指标总分7分，自评得分6.5分）

我所预算执行能按规定支付，年中无发生预算调剂，也无年中追加资金，会计核算规范及时，重大项目支出经过评估论证和必要决策程序进行。执行资金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但由于在对2018年预算执行和财务收支情况专项审计报告中指出了我所预算管理中存在整改事项一次，故扣0.5分。

3. 信息公开（指标总分3分，自评得分3分）

我所2020年预、决算能按规定在我所网站上及时公开，如

实反映我所财务预决算执行情况；同时，也能按省财政厅要求在单位网站上及时公开 2019 年绩效信息，接受社会和大众的监督。

4. 绩效管理（指标总分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2020 年 7 月，我所更新完善了财务管理制度，形成了《财务制度及财务内部控制规范汇编》第二版，制度明确了绩效管理要求，落实相关科室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初步形成了我所预算绩效管理规范性文件，提高我所绩效管理水平，适应预算管理工作的新形势。

我所能根据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及复核等级情况评分，并对重点评价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

5. 采购管理（指标总分 5 分，自评得分 4.99 分）

2020 年我所采购项目管理能按要求规范管理，需招投标的项目严格执行相关规定。采购前能按规定在单位网站上公开采购意向，合同签订后按要求及时备案公开。2020 年，我所公开招标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等项目，省财政划拨 105 万元，我所自筹 6.98 多万元用于设备采购，采购了 23 台套高精尖设备，采购项目都严格按照招投标程序执行。

在采购政策效能方面，我所能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份额，大部分优先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只有一小部分高精尖专用设备需要向大型企业采购。

6. 资产管理（指标总分 15 分，自评得分 15 分）

在资产管理方面，我所能做到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2020 年我所进行资产处置 3 次，共产生处置费用 3986 元，都能在资产处置当月及时上缴国库。每年我所能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认真填报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如实反映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此外，在我所的财务及内控汇编里明确了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制度及规程，落实了各科室人员的管理责任。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未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固定资产利用率高于省直单位平均值。

7. 运行成本（指标总分 3 分，自评得分 3 分）

根据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我所专项自评系统得分 9.65 分，说明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较高，效果较好，核算精准合理。“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48.27 万元，小于预算安排的 95 万元，控制效果较好。

（四）就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措施

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里，我所做了很多工作，但是依然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国家质检中心和公共检测技术服务平台综合项目建设进度缓慢，检测场所不足严重制约我所项目的发展，满足不了地方经济发展的需要。二是因不能提供单位分类文件，当地社保局不受理我所养老保险参保登记工作，造成我所在职人员无法征缴职业年金，职工意见很大。

三、其他自评情况

由于整体绩效自评工作大部分由财务人员完成，而财务人员对项目实施绩效目标的设置和实现这方面的知识比较缺乏，相关部门对这方面的培训也较少，所以财务人员做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较困难，希望相关部门能够加强对这方面工作的培训，让我们把工作做得更好。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无专项资金）

年度： 2020年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东省清远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所			财供人数（编制总数）合计： 62（暂未分类） 行政（参公）编制数小计： 公益一类编制数小计： 公益二类编制数小计： 公 单位数：							
年度总目标	1. 任务1：做好全年免征行政事业性的强制检定工作。				完成情况	1. 任务1：已完成				未能完成原因	
	2. 任务2：做好全年集贸市场医疗卫生计量器具的免费检定工作。					2. 任务2：已完成				1. 任务1	
	3. 任务3：做好新建计量标准申请考核资料准备工作。					3. 任务3：已完成				2. 任务2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	总预算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类别									
		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			其他事业发展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省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省本级资金		其他来源资金		
	4984	3758	1226	0	0	0	0	0	0	0	0
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履职效能	50	整体效能	50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	17.37	1. 依据: 各项目资金产出指标平均完成率; 2: 原因: 由于技术检测成本项目中计量器具强制目录变更, 预计的免征产值未达标; 3. 措施: 加强对绩效目标设置的管理, 适应新政策的变化。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产出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 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 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 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 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 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评价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 此项自评不得分。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 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	19	1. 依据: 各项目资金效益指标平均完成率和全部资金的总体效益; 2: 原因: 由于技术检测成本项目中计量器具强制目录变更, 预计的产出效益未达标; 3. 措施: 加强对绩效目标设置的管理, 适应新政策的变化。	反映年度预算编报时确定的部门预算整体绩效目标中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首先计算绩效目标表中各项效益指标得分。按完成率计分, 并设置及格门槛: 完成率60%以下为不及格, 不得分; 完成率为60%-100%的, 得分=完成率×本指标分值; 完成率100-150%的, 得满分; 完成率高于150%的, 得一半分。 2. 再计算本指标的综合得分=各产出指标得分合计÷产出指标个数。 3. 非量化效益指标的得分需提供详细的书面评分依据。评分采取评级方式评分, 优=95, 良=85, 达标=70, 不达标=50。 4. 如未报整体绩效目标, 此项自评不得分。	部门自行列表统计, 并提供佐证材料。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10	10	依据: 各季度资金支出进度为35.12%、56.01%、78.43%、97.9%, 故平均值为66.87%。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财政部门通报各部门各季度支出进度(含权责发生制资金)计算平均支出进度。 2. 平均支出进度>=62.5%的, 得满分; 平均支出进度<62.5%的, 得分=平均支出进度÷62.5%×本指标分值。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省级机关绩效考核方案》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管理效率	50	预算编制	2	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2	2	依据：本所没有新增项目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入库项目，指部门预算二级项目。检查部门申请新增预算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指南》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 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 2. 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即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预算执行	7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4	依据：本所没有预算调剂，也没有年中追加资金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 本指标综合得分= (1-预算调剂发生率) × 分值 × 60% + (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 × 分值 × 40%。 2. 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委省政府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 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省级机关绩效考核方案》
				财务管理合规性	3	2.5	1. 依据：本所资金按要求支出，但仍有不够规范的地方；2. 原因：但在对2018年审计中存在整改项，扣0.5分；3. 措施：加强资金支出、核算管理。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采取扣分法评分： 1. 明确指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并限期整改的，1项扣0.5分； 2. 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 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审计提出的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信息公开	3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2	依据：2020年预算、2019年决算已按要求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的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0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10%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0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检查指标数量×40%分值。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省级机关绩效考核方案》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1	1	依据：2019年绩效评价已按要求公开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在规定时间内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管理效率	50	绩效管理	15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5	5	依据：本所《财务制度及财务内部控制规范汇编》已明确绩效管理要求及分工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处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两项得分各占50%，算出本指标综合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10	10	依据：已按要求进行绩效目标评分及对重点评价的整改情况反馈	反映部门和下属单位在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的执行情况	1. 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编报质量评分。 2. 根据部门自评复核等级情况评分。 3. 部门对重点评价意见的整改情况反馈，未及时反馈的，一项扣2分；纳入重点监控范围的资金，如未按要求整改，1次扣1分。 4. 以上3项得分按分别占40%、40%和20%权重，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管理效率	50	采购管理	5	采购合规性	3	3	依据：已按要求进行公开采购意向和合同备案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采购投诉处理、合同备案公开等情况。	1. 采购意向公开率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30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40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60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采购投诉处理，发现1例经财政部门查实采购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的，扣1分，扣完为止”。 4.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采购政策效能	2	1.99	依据：按2020年我所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全部采购金额=409.68/411.02=99.67%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资产配置合规性	3	3	依据：我所人员均无单独设立办公室，不存在超标准事项。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3分，发现一项（类）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2	2	依据：已按要求上缴处置收入，我所无租金收入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盘点情况	2	2	依据：每年已进行一次全面资产盘点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2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数据质量	3	3	依据：已按要求填报年报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3分；否则酌情扣分。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资产管理	15	资产管理合规性	3	3	依据：本所《财务制度及财务内部控制规范汇编》已明确国有资产管理制，相关工作已按要求执行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 有无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如无，扣0.5分。 2. 是否按《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如否，扣0.5分。 3. 出租、出借、处置国有资产是否规范；如否，扣0.5分。 4. 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为止。	部门自行统计，提供佐证材料。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2	依据：根据2020年盘点结果，在用的固定资产原值6394.89万元，所有固定资产原值6394.89万元，比例高于省直单位平均值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使用率高于整个省直单位平均值的得2分，低于平均值的得0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运行成本	3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2	1.93	依据：我所部门经济成本分析自评表中系统得分9.65分，则 $9.65 \times 2 / 10 = 1.93$ 分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度和合理性等。	1. 本指标得分=专项自评得分率×本指标分值。 2. 专项自评指经济成本分析，内容主要包括经济成本控制情况、经济成本水平、其他支出合理性等。 3. 专项自评得分率=专项自评得分÷专项自评满分。	部门专项自评。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1	依据：我所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48.27万元小于预算95万元。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省财政厅提供数据。	
	150		100		100	95.79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备注
	加减分:		10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10	0	无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p>1. 加分项: 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的, 受到省政府表扬的; 深化落实预算改革举措成效明显的; 争取中央资金规模比上年有较大提高的, 每项加2分, 加分最多不超过10分。</p> <p>2. 减分项: 人大、监察等有关监督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 如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 并受到中央及省有关部门问责或通报批评的, 每发现一起扣2分, 部门未在规定时间内报送预算资料, 严重影响预算编制或执行总体工作进度的, 每发现一起扣1分, 扣分合计不超过10分。</p> <p>3. 同一个事项受多次表扬或批评, 按一次计算加分或减分。</p>	部门自行统计, 提供佐证材料。	

